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b>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b> .....	<b>2</b>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表.....	13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14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b>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b> .....	<b>19</b>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九、政府采购情况.....	21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1
十二、其他说明.....	41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1
（二）其他.....	39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42</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职责：

- 一、贯彻执行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农民工服务保障、劳动人事争议等法律法规政策，并组织实施相关业务工作。
- 二、对全市城乡各类就业服务机构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协助推进全市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的建设。
- 三、承担全市城乡人力资源开发利用和创业政策咨询、项目推介开发、创业指导、融资服务等创业服务工作。
- 四、开展跨地区劳务交流，承担全市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职业招聘、人才交流、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就业援助。
- 五、组织实施城乡劳动者参加就业培训和创业培训。
- 六、承担全市人力资源市场职业供求信息的汇总、统计分析等工作、承担全市《就业创业证》的发放管理。负责人事代理服务等工作。
- 七、承担对全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员培训等工作。
- 八、开展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咨询。负责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办理。
- 九、承担全市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
- 十、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机构设置情况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隶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独核算参公单位，2023年预算编制在职人数 28人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全额事业公益一类单位，人员编制 30 人。

内设机构：办公室、职业介绍科、就业援助科、创业指导科、人事代理科、市场信息科、计划财务科、案件受理科、仲裁调解科。

##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7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2.24	3,416.44	1,035.8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9.83	39.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74.88	本年支出合计	4,510.69	3,474.88	1,035.80
上年结转	1,035.8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510.69	支出总计	4,510.69	3,474.88	1,035.80

##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474.88	3,474.88					1,035.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6.44	3,416.44					1,035.8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55.36	455.36					400.04
2080101	行政运行	359.91	359.91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95.45	95.45					40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5	42.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5	42.55					
20807	就业补助	2,918.00	2,918.00					635.7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20.07	620.0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98.81	998.81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34.00	234.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60.00	36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05.13	705.13					535.7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3	3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3	3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3	39.83					





##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10.69	461.43	4,049.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2.24	402.99	4,049.2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55.40	359.91	495.49
2080101	行政运行	359.91	359.91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495.49		495.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5	42.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5	42.55	
20807	就业补助	3,553.76		3,553.7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0.00		10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20.07		620.0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98.81		998.81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34.00		234.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60.00		36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40.89		1,240.8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3	3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3	3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3	39.83	

##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7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2.24	4,452.2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9.83	39.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74.88	本年支出合计	4,510.69	4,510.6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035.8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35.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510.69	支出总计	4,510.69	4,510.69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74.88	461.43	3,013.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6.44	402.99	3,013.4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55.36	359.91	95.45
2080101	行政运行	359.91	359.91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95.45		95.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5	42.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55	42.55	
20807	就业补助	2,918.00		2,918.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20.07		620.0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998.81		998.81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34.00		234.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60.00		36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05.13		705.1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1	18.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1	18.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3	3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3	3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3	39.83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1.43	400.37	61.06
工资福利支出		376.26	376.2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7.91	137.91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79.82	79.82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57.01	57.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2.55	42.5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61	18.6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53	0.5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9.83	39.83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6		61.0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9.50		9.5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手续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物业管理费	办公经费	0.30		0.3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2.50		2.50
培训费	培训费	1.20		1.2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65		2.65
福利费	办公经费	7.73		7.73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22.38		22.3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		5.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12	24.1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3.78	23.78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4	0.34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61.06	61.06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61.06	61.06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14090023304T100000004-就业补助资金(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补助、志愿兵社保补贴、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见习生岗位补助、劳务服务站奖补)	378.00	378.00				
就业补助资金市本级(晋财社【2022】268)	2,540.00	2,540.00				
驻村帮扶干部补助经费	11.20	11.20				
就业人才服务工作经费	5.00	5.00				
“春风行动”暨各项专项活动招聘工作经费	15.00	15.00				
忻州市人力资源市场互联网建设服务费	16.56	16.56				
人力资源市场取暖费	47.25	47.25				
遗属生活补助经费	0.44	0.44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35.80	1,035.80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1,035.80	1,035.80		
忻州市人力资源市场装饰及信息化建设 项目	400.00	400.00		
忻州市人力资源市场装饰及信息化建 设工程	0.04	0.04		
其他就业补助资金	200.00	200.00		
就业补助资金(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0.00	100.00		
其他就业补助资金	140.11	140.11		
其他就业补助资金	195.65	195.65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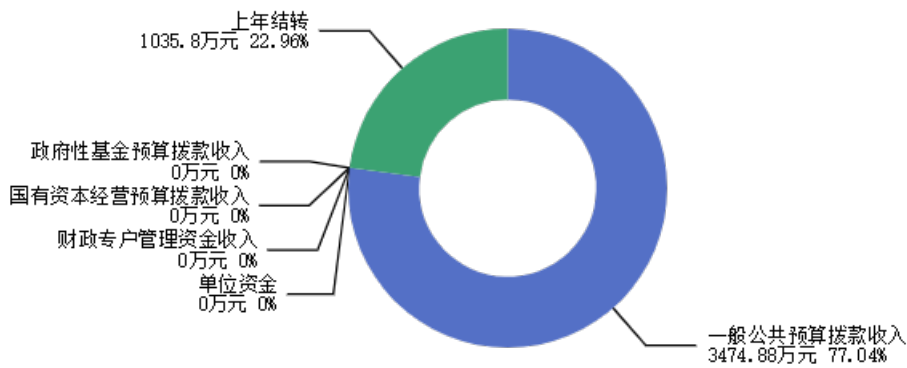
####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4,510.6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474.88万元，上年结转1,035.80万元，比上年增加3780.98万元，增加518.15%，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1、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635.76万元、债券资金400.04万元；2、增加上级转移就业补助专项资金2540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高校毕业生未就业创业补贴以及公益岗位人员社保补贴等支出）；3、市级配套专项资金增加80万元（主要用于公益岗位志愿兵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失业动态监测费、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劳务站的奖补）；4、新增人力资源市场互联网运营服务费16.56万元；5人力资源市场取暖费47.25万元；6在职职工基础绩效44.76万元；7、退休职工基础绩效15.54万元。本年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510.6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474.89万元，上年结转1035.8万元，比上年增加3780.98万元，增长518.15%；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510.6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474.88万元，上年结转1,035.80万元，比上年增加3780.98万元，增加518.15%，主要原因是本年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510.6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474.89万元，上年结转1035.8万元，比上年增加3780.98万元，增长518.48%。2023年度支出预算4510.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1.43万元，占10.23%；增加在职职工基础绩效44.76万元；退休职工基础绩效15.54万元。项目支出4049.25万元，占89.8%。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635.76万元、债券资金400.04万元；2、增加上级转移就业补助专项资金2540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高校毕业生未就业创业补贴以及公益岗位人员社保补贴等支出）；3、市级配套专项资金增加80万元（主要用于公益岗位志愿兵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失业动态监测费、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劳务站的奖补）；4、新增人力资源市场互联网运营服务费16.56万元；5人力资源市场取暖费47.25万元；。本年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510.6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474.89万元，上年结转1035.8万元，比上年增加3780.98万元，增长518.15%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510.69万元，比上年增加3780.98万元，增长（下降）518.15%。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4,510.6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74.88万元，占77.0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1,035.80万元，占22.96%。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4,510.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1.43万元，占10.23%；项目支出4,049.25万元，占89.77%。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510.69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510.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474.8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035.8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52.2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6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83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474.88万元，比上年增加2745.17万元，增加376.2%。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474.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16.44万元，占98.32%；卫生健康支出18.61万元，占0.54%；住房保障支出39.83万元，占1.15%。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61.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0.37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61.06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培训费、手续费、劳务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3年参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59.91万元，比2022年预算同口径（增加）45.41万元，（增长）12.61%，增加主要是增加年初预算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工资。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4.9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013.45万元。

###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中心2023年绩效管理申报项目14个：当年绩效管理8个（1、“春风行动”活动工作经费15万元；2、就业服务工作经费5万元；3、人力资源市场取暖费47.25万元；4、驻村扶贫工作队员经费11.2；5、遗属补助0.44万元；6、失业动态



监测费、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劳务站输出奖补378万元；7、人力资源市场互联网服务费16.56万元，8、中央转移支付就业补助资金2540万元）。上年4个。当年绩效管理申报项目8个详情见附表pdf.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春风行动”暨各项专项活动招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人社办函【2021】339号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的通知》；根据晋人社厅函【2022】64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春风行动的通知》结合我市情况，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就业决策部署统筹开展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人社部统一部署，把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活动、民营企业招聘活动、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金秋招聘月、太原人才智力交流大会、攻坚季行动招聘等各项专场活动，结合各项活动主题内容、服务群体等逐项安排部署，点对点推进落实，通过组织好各类招聘活动和就业创业服务活动，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搭建好对接平台。联合招聘，搞好宣传活动，加强重点帮扶，做好信息数据。网络招聘，据根高校毕业生专业特点和求职需求，定期举办分行业、分专业网络专场招聘提高活动实效。			
立项依据	根据晋人社办函【2021】339号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的通知》；根据晋人社厅函【2022】64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春风行动的通知》结合我市情况，紧紧围绕人社部统一部署，把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活动、民营企业招聘活动、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金秋招聘月、太原人才智力交流大会、攻坚季行动招聘等各项专场活动，联合招聘，搞好宣传活动，加强重点帮扶，做好信息数据。网络招聘，据根高校毕业生专业特点和求职需求，定期举办分行业、分专业网络专场招聘提高活动实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山西省委“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结合党的二十大精神总体思路和要求，全面做好社会保障体系工作，落实社会保障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人社办函【2021】339号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64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春风行动的通知》根据晋人社厅统一部署和安排，遵照执行做好落实工作，开展好各项专项活动。现场招聘根据疫情防控政策实际要求合理控制活动规模，引导现场人流量，做好消毒通风，进场人员消毒检测，密切配合、作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以及集中帮扶农民工、就业困难人员等各类劳动者就业创业的重要举措，做到各负其责，层层把关，确保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等个项活动线上、线下顺利开展及安全有序。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人社办函【2021】339号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64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春风行动的通知》结合我市情况，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开展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人社部统一部署，把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活动、民营企业招聘活动、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金秋招聘月、太原人才智力交流大会、攻坚季行动招聘等各项专场活动，结合各项活动主题内容、服务群体等逐项安排部署，点对点推进落实，通过组织好各类招聘活动和就业创业服务活动，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搭建好对接平台。联合招聘，搞好宣传活动，加强重点帮扶，做好信息数据。网络招聘，据根高校毕业生专业特点和求职需求，定期举办分行业、分专业网络专场招聘提高活动实效，完成省、市人社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根据晋人社办函【2021】339号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64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春风行动的通知》结合我市情况，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就业决策部署开展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人社部统一部署，把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活动、民营企业招聘活动、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金秋招聘月、太原人才智力交流大会、攻坚季行动招聘等各项专场活动，结合各项活动主题内容、服务群体等逐项安排部署，点对点推进落实，通过组织好各类招聘活动和就业创业服务活动，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搭建好对接平台。联合招聘，搞好宣传活动，加强重点帮扶，做好信息数据。网络招聘，据根高校毕业生专业特点和求职需求，定期举办分行业、分专业网络专场招聘提高活动实效，完成省、市人社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各项活动一年最少按期举办一次，春风行动活动招聘涉及的行业大约30多个，参加招聘活动单位400多个，活动圆满率达到95%以上，群众满意度98%以上。</p>			<p>根据晋人社办函【2021】339号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64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22年春风行动的通知》结合我市情况，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就业决策部署开展全国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人社部统一部署，把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活动、民营企业招聘活动、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金秋招聘月、太原人才智力交流大会、攻坚季行动招聘等各项专场活动，结合各项活动主题内容、服务群体等逐项安排部署，点对点推进落实，通过组织好各类招聘活动和就业创业服务活动，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搭建好对接平台。联合招聘，搞好宣传活动，加强重点帮扶，做好信息数据。网络招聘，据根高校毕业生专业特点和求职需求，定期举办分行业、分专业网络专场招聘提高活动实效，完成省、市人社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各项活动一年最少按期举办一次，春风行动活动招聘涉及的行业大约30多个，参加招聘活动单位400多个，活动圆满率达到95%以上，群众满意度98%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专项招聘活动举行次数	≥1次/年	数量指标	各项专项招聘活动举行次数	≥1次/年
			专项招聘活动涉及的行业	≥30个		专项招聘活动涉及的行业	≥30个
			参加招聘活动涉及的用人单位	≥400个		参加招聘活动涉及的用人单位	≥400个
		质量指标	活动举行圆满率	≥95%	质量指标	活动举行圆满率	≥95%
		时效指标	各项招聘活动时效性	按时按期	时效指标	各项招聘活动时效性	按时按期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需要的经费	≤150000元	成本指标	业务工作需要的经费	≤150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搭建好对接平台	点对点服务	社会效益指标	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搭建好对接平台	点对点服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刘泽鹏	联系电话：	15110582333	填报日期：	20221025171836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甲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14090023304T100000004-就业补助资金(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补助、志愿兵社保补贴、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见习生岗位补助、劳务服务站奖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3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3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1、志愿兵公益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根据晋人社厅函【2021】30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的通知》,我中心2023年志愿兵在岗人数93人,岗位补贴按当地最低工资标准1880元计发,社保补贴按2022年最低缴费标准3548元测算,两项共就业补助资金配套307.86万元 2、失业动态监测调查经费补贴:按照《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失业动态监测调查经费的通知》(晋人社函(2018)461号要求,中第一调“.....在市、县(市、区)工商行政部门注册的监测企业所需经费从所在市级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根据《忻社保函【2021】20号》申请报告,经测算,2023年对我市纳入失业动态监测范围的企业182户,每月100元的补助,共需就业专项配套资金21.84万元。 3、大学生学习实训补贴:按照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人社厅发【2021】51号关于对实习实训大学生的生活补贴,以我省一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60%按月发放。实习实训单位应为实习实训大学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额须与工伤保险一次性工亡赔付标准大致相同,保费按每人不超过240元的标准给予补贴。经测算2023年市直单位实习实训大学生200人左右,需就业专项配套资金27.36万元。 4、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作站奖补:根据晋就服局函【2022】18号文件,2023年有5个工作站分别获得奖励,按照奖补比例需要就业专项资金配套21万元。</p>			
立项依据	<p>1、志愿兵公益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根据晋人社厅函【2021】30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的通知》,我中心2023年志愿兵在岗人数93人,岗位补贴按当地最低工资标准1880元计发,社保补贴按2022年最低缴费标准3548元测算,两项共就业补助资金配套307.86万元 2、失业动态监测调查经费补贴:按照《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失业动态监测调查经费的通知》(晋人社函(2018)461号要求,中第一调“.....在市、县(市、区)工商行政部门注册的监测企业所需经费从所在市级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根据《忻社保函【2021】20号》申请报告,经测算,2023年对我市纳入失业动态监测范围的企业182户,每月100元的补助,共需就业专项配套资金21.84万元。 3、大学生学习实训补贴:按照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人社厅发【2021】51号关于对实习实训大学生的生活补贴,以我省一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60%按月发放。实习实训单位应为实习实训大学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额须与工伤保险一次性工亡赔付标准大致相同,保费按每人不超过240元的标准给予补贴。经测算2023年市直单位实习实训大学生200人左右,需就业专项配套资金27.36万元。 4、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作站奖补:根据晋就服局函【2022】18号文件,2023年有5个工作站分别获得奖励,按照奖补比例需要就业专项资金配套21万元。</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1、志愿兵岗位补贴:根据晋人社厅发【2019】59号要求 2、失业动态监测:是分析研判就业形势的重要依据,监测数据信息采集对做好失业动态监测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加强质量控制,为切实做好失业动态监测工作,不断提升监测数据质量,确保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保证质量完成使用动态监测工作任务; 3、实习实训大学生补助: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省校合作的实施方案》(厅字【2021】33号)有关精神,按照全省统一安排部署,围绕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推动忻州市与全国高校全方位合作。建设“人才工作站”作为省校合作的“辐射源”以点带面,辐射高校所在区域,推动省校在人才培养、引进、使用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促进人才共享、互利共赢。 4、外出务工人员奖补:激励加强工作站管理提升劳务输出工作效率。</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财社【2019】1号文件关于就业补助专项资金使用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p>1、志愿兵公益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根据晋人社厅函【2021】30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的通知》,我中心2023年志愿兵在岗人数93人,岗位补贴按当地最低工资标准1880元计发,社保补贴按2022年最低缴费标准3548元测算,两项共就业补助资金配套307.86万元 2、失业动态监测调查经费补贴:按照《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失业动态监测调查经费的通知》(晋人社函(2018)461号要求,中第一调“.....在市、县(市、区)工商行政部门注册的监测企业所需经费从所在市级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根据《忻社保函【2021】20号》申请报告,经测算,2023年对我市纳入失业动态监测范围的企业182户,每月100元的补助,共需就业专项配套资金21.84万元。 3、大学生学习实训补贴:按照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人社厅发【2021】51号关于对实习实训大学生的生活补贴,以我省一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60%按月发放。实习实训单位应为实习实训大学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额须与工伤保险一次性工亡赔付标准大致相同,保费按每人不超过240元的标准给予补贴。经测算2023年市直单位实习实训大学生200人左右,需就业专项配套资金27.36万元。 4、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作站奖补:根据晋就服局函【2022】18号文件,2023年有5个工作站分别获得奖励,按照奖补比例需要就业专项资金配套21万元。</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2023年志愿兵在岗人数93人，岗位补贴1880元/人/月，社保补贴878.72元/人/月，需要资金299.8万元；2、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费182户，补贴标准每户100元/月，需要21.84万元；3、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200人左右，补贴1128元/人，意外保险240元/人需要27.36万元。4、劳务输出服务站奖补2023年5工作站分三个等级，按照奖补比例需要资金21万元。上述条件符合率100%，资金到位时效性及时到位，成本资金四项共计378万元。经济效益使受益人增加经济收入，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1、2023年志愿兵在岗人数93人，岗位补贴1880元/人/月，社保补贴878.72元/人/月，需要资金299.8万元；2、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费182户，补贴标准每户100元/月，需要21.84万元；3、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200人左右，补贴1128元/人，意外保险240元/人需要27.36万元。4、劳务输出服务站奖补2023年5工作站分三个等级，按照奖补比例需要资金21万元。上述条件符合率100%，资金到位时效性及时到位，成本资金四项共计378万元。经济效益使受益人增加经济收入，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领取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补助	182户	数量指标		领取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补助	182户
			大学生领取实习实训补贴	≥200人			大学生领取实习实训补贴	≥200人
			志愿兵领取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	≥93人			志愿兵领取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	≥93人
			劳务输出工作站领取奖补	5个			劳务输出工作站领取奖补	5个
	质量指标		领取补贴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领取补贴条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时效	及时到位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时效	及时到位
	成本指标		大学生领取实习实训补贴金额（按月）	≤22.56万元、年	成本指标		大学生领取实习实训补贴金额（按月）	≤22.56万元、年
			大学生领取实习实训保险补贴金额（按年）	≤4.8万元、年			大学生领取实习实训保险补贴金额（按年）	≤4.8万元、年
			全年志愿兵领取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金额	≤307.87万元、年			全年志愿兵领取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金额	≤307.87万元、年
			劳务输出工作站领取奖补金额	≤21万元、年			劳务输出工作站领取奖补金额	≤21万元、年
			全年享受失业动态监测补贴金额	≤21.84万元、年			全年享受失业动态监测补贴金额	≤21.84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享受补贴待遇人员增加收入	享受补贴待遇人员增加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享受补贴待遇人员增加收入	享受补贴待遇人员增加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体现资金奖补及激励政策到位	政策到位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体现资金奖补及激励政策到位	政策到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服务对象经济收入的增加	有利于服务对象经济收入的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服务对象经济收入的增加	有利于服务对象经济收入的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刘泽鹏	联系电话：	15110582333	填报日期：	20230202164638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市场监管有关工作的通知》建设一个现代意义的人力资源市场集聚服务场地、整合服务功能,充分发挥市场调节就业的作用。							
立项依据		依据《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等国家 and 省多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忻人社发【2022】29号关于转发《加强零工市场建设,完善求职招聘服务的意见》(晋人社厅发【2022】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实施集聚服务场地、整合服务功能,充分发挥市场调节就业的作用。加强人力资源市场开发,优化配置功能的迫切需要,有利于提高就业服务水平,优化民生保障,有利于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等国家 and 省多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忻人社发【2022】29号关于转发《加强零工市场建设,完善求职招聘服务的意见》(晋人社厅发【2022】60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主要是实现人力资源暨零工市场信息标准化、服务规范化。为个人、单位、就业管理和服务机构打造一个互动体验场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主要是实现人力资源暨零工市场信息标准化系统运营及维护,质量、服务规范化符合100%。为个人、单位、就业管理和服务机构打造一个高效互动。需要成本资金100万元,达到提高工作社会效率,增强公共就业服务,群众满意度98%。,				主要是实现人力资源暨零工市场信息标准化系统运营及维护,质量、服务规范化符合100%。为个人、单位、就业管理和服务机构打造一个高效互动。需要成本资金100万元,达到提高工作社会效率,增强公共就业服务,群众满意度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运营及维护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软件开发服务数量	1个		
						信息化系统运营及维护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市场信息化系统运营的标准及规范	符合	质量指标	市场信息化系统运营的标准及规范	符合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按照计划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按照计划拨付		
	成本指标	市场信息系统及维护化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市场信息系统及维护化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事效益提高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办事效益提高率	≥9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泽鹏	联系电话:	13994188466	填报日期:	20230227191625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人才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作为市直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承担着开展就业服务专项活动,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实名制登记、扩大劳务输出对接工作,就业创业证的发放管理工作。以创业带动就业等多项就业服务职能,人才供求信息库的建立。收集城镇新增就业人员、城镇失业人员,进一步强化劳务输出组织化程度,提高劳动者就业质量,建立我市与外省市的劳务合作关系。23年预计新增代存档200册左右,新增小额担保贷款200人左,组织星火大赛参赛单位30个左右。新增公益性岗位人员100人左右。			
立项依据		根据 忻政办发[2013]54号《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忻州市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等三个办法的通知》;晋办法【2015】20号《关于印发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忻银发【2020】68号关于印发《忻州市创业担保贷款实施细则》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动态跟踪,及时掌握劳动力信息的采集,档案管理等信息,贯彻落实就业扶持政策的重要举措,摸清劳动力外出务工意向,扩大输出规模,实现岗位信息共享。提升服务水平,推动政策落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统一服务规范,确保信息服务质量,扩大信息服务范围,加强公共就业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中心职能开展工作,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作为市直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承担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2023年计划完成创业担保贷款审核200笔、计划安置公岗人员100人左右。计划新增代存灵活就业人员和用人单位档案资料 200册以上,以创业带动就业等多项就业服务职能,人才供求信息库的建立 就业创业证发放标准率达到98%,公益岗位上岗条件符合率100%,创业担保贷款条件符合率100%。档案保存完整率100%,管理人员工作经费5万元。在按时完成指标任务,资金拨付到位率大于98%的情况下及时掌握就业政策,使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心职能开展工作,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作为市直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承担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2023年计划完成创业担保贷款审核200笔、计划安置公岗人员100人左右。计划新增代存灵活就业人员和用人单位档案资料 200册以上,以创业带动就业等多项就业服务职能,人才供求信息库的建立 就业创业证发放标准率达到98%,公益岗位上岗条件符合率100%,创业担保贷款条件符合率100%。档案保存完整率100%,管理人员工作经费5万元。在按时完成指标任务,资金拨付到位率大于98%的情况下及时掌握就业政策,使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根据中心职能开展工作,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作为市直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承担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2023年计划完成创业担保贷款审核200笔、计划安置公岗人员100人左右。计划新增代存灵活就业人员和用人单位档案资料 200册以上,以创业带动就业等多项就业服务职能,人才供求信息库的建立 就业创业证发放标准率达到98%,公益岗位上岗条件符合率100%,创业担保贷款条件符合率100%。档案保存完整率100%,管理人员工作经费5万元。在按时完成指标任务,资金拨付到位率大于98%的情况下及时掌握就业政策,使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代存灵活就业人员和用人单位档案清册	≥200册	数量指标	计划完成小额担保贷款	≥200笔
			安置公益性岗位人数	≥100人		计划代存灵活就业人员和用人单位档案清册	≥200册
			计划完成小额担保贷款	≥200笔		安置公益性岗位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质量指标	公益岗位安置条件符合率	100%
			公益岗位安置条件符合率	100%		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担保贷款合格率	100%		担保贷款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审核的时效性	及时审核	时效指标	工作审核的时效性	及时审核	
	成本指标	按照业务工作需要经费	≤50000元	成本指标	按照业务工作需要经费	≤50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按时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按时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能够及时掌握公共就业情况	及时掌握	社会效益指标	能够及时掌握公共就业情况	及时掌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敏	联系电话:	13803440055	填报日期:	20221025171705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56,511.08		年度资金总额：		1,956,511.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56,511.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56,511.08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相关规定，为促进全省就业创业工作的需要，确保完成全省就业各项工作任务，安排项目资金用于按规定落实国家和省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立项依据		依据《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等国家和省多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等国家和省多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为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岗位补贴、社保补贴等及省外劳务服务站的建设补助，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率100%，补贴及补助在规定时间内按时支付。享受补贴待遇人员基本满意。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岗位补贴、社保补贴等享受人数57人。享受待遇人均标准2930元/人/月。全年共需成本资金195.65万元。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率100%，补贴及补助在规定时间内按时支付。增加就业困难人员家庭收入，享受补贴待遇人员满意度95%。				为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岗位补贴、社保补贴等享受人数57人。享受待遇人均标准2930元/人/月。全年共需成本资金195.65万元。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率100%，补贴及补助在规定时间内按时支付。增加就业困难人员家庭收入，享受补贴待遇人员满意度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公益岗位人数	≥57人	数量指标	安置公益岗位人数	≥57人		
			享受社保补贴人数	≥57人		享受社保补贴人数	≥57人		
		质量指标	公益岗位安置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公益岗位安置符合率	100%		
			享受社保补贴人员符合率	100%		享受社保补贴人员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照计划按时拨付	按时按计划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按照计划按时拨付	按时按计划拨付			
	成本指标	享受岗位人员补贴标准	≤1980元/人/月	成本指标	享受岗位人员补贴标准	≤1980元/人/月			
		享受社保补贴人员标准	≤950元/人/月		享受社保补贴人员标准	≤95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增加家庭收入	就业困难人员增加家庭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增加家庭收入	就业困难人员增加家庭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侯丽霞		联系电话：	15034475668	填报日期：	20230227200830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社【2022】69号),忻财社【2022】60号,项目代码:Z135080000005;2、晋人社厅函【2021】869号关于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作站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			
立项依据		1、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社【2022】69号)忻财社【2022】60号;2、晋人社厅函【2021】869号关于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作站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等国家和省多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社【2022】69号),忻财社【2022】60号,2、晋人社厅函【2021】869号关于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作站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项目代码:Z135080000005。为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岗位补贴、社保补贴等及省外劳务服务站的建设补助,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率100%,补贴及补助在规定时间内按时支付。享受补贴待遇人员基本满意。"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社【2022】69号),忻财社【2022】60号,2、晋人社厅函【2021】869号关于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作站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项目代码:Z135080000005。为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岗位补贴、社保补贴等及省外劳务服务站的建设补助,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率100%,补贴及补助在规定时间内按时支付。享受补贴待遇人员基本满意。"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社【2022】69号),忻财社【2022】60号,2、晋人社厅函【2021】869号关于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服务工作站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项目代码:Z135080000005。为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岗位补贴、社保补贴等及省外劳务服务站的建设补助,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率100%,补贴及补助在规定时间内按时支付。享受补贴待遇人员基本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劳务服务站的数量	4个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岗位补贴人数	≥65人	
			享受公益岗位补贴人数	≥65人		享受见习补贴人数	≥54人	
			享受见习补贴人数	≥54人		拨付劳务服务站的数量	4个	
			享受社保补贴人数	≥65人		享受社保补贴人数	≥65人	
		质量指标	享受见习补贴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拨付劳务服务站准确率	100%	
			享受公益岗位补贴符合率	100%		享受见习补贴符合率	100%	
			拨付劳务服务站准确率	100%		享受公益岗位补贴符合率	100%	
			享受社保补贴待遇标准率	100%		享受社保补贴待遇标准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按照规定计划拨付	资金按照规定计划拨付	
		成本指标	享受社保补贴标准	≥950元/人/月	成本指标	享受社保补贴标准	≥950元/人/月	
			拨付劳务服务站标准	40000元/年/个		拨付劳务服务站标准	40000元/年/个	
			享受见习补贴标准	≥1188元/人/月		享受见习补贴标准	≥1188元/人/月	
			享受公益岗位补贴标准	≥1980元/人/月		享受公益岗位补贴标准	≥198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及高校毕业生等增加家庭收入	就业困难人员及高校毕业生等增加家庭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及高校毕业生等增加家庭收入	就业困难人员及高校毕业生等增加家庭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待遇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待遇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侯丽霞	联系电话:	15034475668	填报日期:	20230227185552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1,120		年度资金总额：		1,401,1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01,120		省级财政资金		1,401,1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稳定和扩大就业政策提升有组织能力帮助更多劳动力稳定就业增收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19】1号，晋就服局函【2022】18号。忻财社【2021】1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就服局函【2022】18号。忻财社【2021】138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就服局函【2022】18号。忻财社【2021】13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晋就服局。函【2022】18号，忻财社【2021】138号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稳定和扩大就业政策提升有组织能力帮助更多劳动力稳定就业增收、年初制定境外输出人数大约150人按时完成劳务输出任务境外有组织劳务输出就业奖补人均小于等于1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稳定和扩大就业政策提升有组织能力帮助更多劳动力稳定就业增收、年初制定境外输出人数大约140人按时完成劳务输出任务境外有组织劳务输出就业奖补人均小于等于1万元/年共需成本资金140.11万元，就业率提升明显，享受补贴人数满意度95%。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稳定和扩大就业政策提升有组织能力帮助更多劳动力稳定就业增收、年初制定境外输出人数大约140人按时完成劳务输出任务境外有组织劳务输出就业奖补人均小于等于1万元/年共需成本资金140.11万元，就业率提升明显，享受补贴人数满意度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外劳务输出人数	≥140人	数量指标	对外劳务输出人数	≥140人		
		质量指标	符合劳务输出标准率	100%	质量指标	符合劳务输出标准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指标任务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指标任务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享受劳务输出人均标准	≤10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享受劳务输出人均标准	≤10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率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率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输出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输出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泽鹏	联系电话：	13994188466	填报日期：	20230227194413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市场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17,500		年度资金总额:	472,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1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2,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证人力资源市场正常工作及运转。					
立项依据		依据忻价发【2012】196号忻州市城区居民集中供热补贴价格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大厅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无					
项目实施计划		为了保障大厅工作正常运转取暖使用面积14545.5平方米,中心实际使用13499.57平方米,按照城区集中供热销售价格非居民35元/平米计算需要47.2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大厅工作正常运转取暖使用面积14545.5平方米,中心实际使用13499.57平方米,按照城区集中供热销售价格非居民35元/平米计算需要47.25万元。供暖质量达到供暖,时效性按时供暖,需要资金47.25万元,供暖性能社会效益明显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为了保障大厅工作正常运转取暖使用面积14545.5平方米,中心实际使用13499.57平方米,按照城区集中供热销售价格非居民35元/平米计算需要47.25万元。供暖质量达到供暖,时效性按时供暖,需要资金47.25万元,供暖性能社会效益明显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暖使用面积	≥13499.57平米	数量指标	采暖使用面积	≥13499.57平米
			采暖面积收费标准	35元/平米		采暖面积收费标准	35元/平米
		质量指标	供暖质量的保障性	供暖	质量指标	供暖质量的保障性	供暖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按时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按时拨付
		成本指标	取暖面积成本	≤47.25万元	成本指标	取暖面积成本	≤47.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暖性能对社会的影响	供暖	社会效益指标	供暖性能对社会的影响	供暖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杨宝兴	联系电话:	13099039189	填报日期: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忻州市人力资源市场互联网建设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6,8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项目运营现场会议精神在忻州西站北侧大楼使用互联网专线接入服务,该中心占用大楼使用面积000多平米,正常使用办公电脑100台左右,需要WIFI覆盖接入两条互联网专线,其中一条200M带宽的专线负责办公电脑使用,一条100M带宽的专线负责大楼的WIFI覆盖。两条专线选择不同的路由器接入,保证在有一条发生故障时,另一条还可以保障中心的正常工作。					
立项依据		忻审管投资发【2021】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力资源市场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中心的正常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项目运营现场会议精神在忻州西站北侧大楼使用互联网专线接入服务,该中心占用大楼使用面积000多平米,正常使用办公电脑100台左右,需要WIFI覆盖接入两条互联网专线,其中一条200M带宽的专线负责办公电脑使用,一条100M带宽的专线负责大楼的WIFI覆盖。两条专线选择不同的路由器接入,保证在有一条发生故障时,另一条还可以保障中心的正常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项目运营现场会议精神在忻州西站北侧大楼使用互联网专线接入服务,该中心占用大楼使用面积000多平米,正常使用办公电脑100台左右,需要WIFI覆盖接入两条互联网专线,其中一条200M带宽的专线负责办公电脑使用,一条100M带宽的专线负责大楼的WIFI覆盖。两条专线选择不同的路由器接入,保证在有一条发生故障时,另一条还可以保障中心的正常工作。质量达到安全保障,时效性网速畅通快捷,成本投资16.56万元,促使工作效率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互联网专线数量	2条	数量指标	互联网专线数量	2条
		质量指标	互联网专线安全性	安全保障	质量指标	互联网专线安全性	安全保障
		时效指标	互联网网速畅通快捷	网速安全畅通	时效指标	互联网网速畅通快捷	网速安全畅通
		成本指标	成本投资	≤16.56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投资	≤16.56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能够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能够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3000030180	填报日期	20231109172107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生活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04		年度资金总额:		4,40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0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离世职工何天生母亲亢巧云遗属生活补助							
立项依据		离世职工何天生母亲亢巧云遗属生活补助忻政[2002]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遗属最低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计划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离世职工何天生母亲亢巧云遗属生活补助忻政【2022】61号月标准367元/月,全年总计4404元,资金下达后按时、按计划支付,享受遗属补助人员1人,经济效益达到和谐稳定,满意度基本满意				离世职工何天生母亲亢巧云遗属生活补助忻政【2022】61号月标准367元/月,全年总计4404元,资金下达后按时、按计划支付,享受遗属补助人员1人,经济效益达到和谐稳定,满意度基本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	1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	1人		
		质量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	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	保障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时按计划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时按计划发放		
		成本指标	月补助	367元/月	成本指标	月补助	367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稳定和谐	稳定和谐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稳定和谐	稳定和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张钰晓	联系电话:	18935031235	填报日期:	20230131122326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帮扶干部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忻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忻组通字【2021】3号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驻村干部的通知。忻组通字【2021】36号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我中心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扶贫政策由杨志勇任五台茹村乡扶贫点第一书记,段晓敏为五台茹村乡驻村工作队员,付建华任河曲县大队队长,解雁文任乡村振兴督导组第四组组长,共计4人为下乡工作人员。伙食补助25000元/年供需经费100000元,交通补助每人3000元/年供需经费12000元。两项全年供需112000元。			
立项依据	依据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忻组通字【2021】3号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驻村干部的通知。忻组通字【2021】36号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我中心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扶贫政策由杨志勇任五台茹村乡扶贫点第一书记,段晓敏为五台茹村乡驻村工作队员,付建华任河曲县大队队长,解雁文任乡村振兴督导组第四组组长,共计4人为下乡工作人员。伙食补助25000元/年供需经费100000元,交通补助每人3000元/年供需经费12000元。两项全年供需11200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忻组通字【2021】3号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驻村干部的通知。忻组通字【2021】36号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我中心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扶贫政策由杨志勇任五台茹村乡扶贫点第一书记,段晓敏为五台茹村乡驻村工作队员,付建华任河曲县大队队长,解雁文任乡村振兴督导组第四组组长,共计4人为下乡工作人员。伙食补助25000元/年供需经费100000元,交通补助每人3000元/年供需经费12000元。两项全年供需11200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忻组通字【2021】3号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驻村干部的通知。忻组通字【2021】36号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我中心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扶贫政策由杨志勇任五台茹村乡扶贫点第一书记,段晓敏为五台茹村乡驻村工作队员,付建华任河曲县大队队长,解雁文任乡村振兴督导组第四组组长,共计4人为下乡工作人员。伙食补助25000元/年供需经费100000元,交通补助每人3000元/年供需经费12000元。两项全年供需1120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忻组通字【2021】3号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驻村干部的通知。忻组通字【2021】36号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我中心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扶贫政策由杨志勇任五台茹村乡扶贫点第一书记,段晓敏为五台茹村乡驻村工作队员,付建华任河曲县大队队长,解雁文任乡村振兴督导组第四组组长,共计4人为下乡工作人员。伙食补助25000元/年供需经费100000元,交通补助每人3000元/年供需经费12000元。两项全年供需112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依据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忻组通字【2021】3号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驻村干部的通知。忻组通字【2021】36号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我中心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扶贫政策由杨志勇任五台茹村乡扶贫点第一书记，段晓敏为五台茹村乡驻村工作队员，付建华任河曲驻县大队长，解雁文任乡村振兴督导组第四组组长，共计4人为下乡工作人员。伙食补助25000元/年供需经费100000元，交通补助每人3000元/年供需经费12000元。两项全年供需112000元。按照政策及考勤表按月或按季发放，使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达到98%。</p>			<p>依据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忻组通字【2021】3号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驻村干部的通知。忻组通字【2021】36号中共忻州市委组织部忻州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我中心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扶贫政策由杨志勇任五台茹村乡扶贫点第一书记，段晓敏为五台茹村乡驻村工作队员，付建华任河曲驻县大队长，解雁文任乡村振兴督导组第四组组长，共计4人为下乡工作人员。伙食补助25000元/年供需经费100000元，交通补助每人3000元/年供需经费12000元。两项全年供需112000元。按照政策及考勤表按月或按季发放，使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达到98%。</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帮扶干部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驻村帮扶干部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驻村帮扶干部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	28000元/人/年	质量指标	驻村帮扶干部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	28000元/人/年
		时效指标	根据政策和考勤表发放补助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根据政策和考勤表发放补助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	≤112000元/年	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	≤112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扶贫知晓率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扶贫知晓率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杨志勇	联系电话:	18635008215	填报日期:	20221025171249	

## 忻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市本级(晋财社【2022】268)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6-社会保障科		实施单位	忻州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6,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4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相关规定,为促进全省就业创业工作的需要,确保完成全省就业各项工作任务,安排项目资金用于按规定落实国家和省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立项依据	《就业促进法》第十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就业状况和就业工作目标,在财政预算中安排就业专项资金用于促进就业工作。《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第七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就业状况、就业工作目标和创业带动就业的实际需要,在财政预算中安排就业专项资金和创业资金。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把稳定和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促进就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把稳定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为了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政府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就业促进法》、《山西省就业促进条例》、《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19]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定就业保就业工作的通知》等国家和省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初:制定全年就业重点工作任务和工作目标。一季度:配合省财政厅做好2022年度就业资金决算;下发2023年度省级优秀创业项目奖励计划。二到三季度开展省级创业孵化基地和创业示范园区复查工作,年底前完成2023年度省级创业孵化基地和创业示范区评选认定工作。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制定全年就业重点工作任务和工作目标。配合省财政厅做好2022年度就业资金决算;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2023年计划完成公益岗位安置人数350人,岗位补贴标准1880元/月,社保补贴人数458人,月标准950元/月,见习补贴人数173人,月标准1128元/月。意外保险240元/人/年,求职创业补贴3000人/1200元/人/年,享受其他就业补助人数282人补贴标准1880元/月。享受待遇补贴符合率100%,经济效益使就业困难人员增加家庭收入。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95%,全年需要资金大约2540万元。			2023年制定全年就业重点工作任务和工作目标。配合省财政厅做好2022年度就业资金决算;全年按序时进度做好就业见习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补助项目的审核拨付工作。2023年计划完成公益岗位安置人数350人,岗位补贴标准1880元/月,社保补贴人数458人,月标准950元/月,见习补贴人数173人,月标准1128元/月。意外保险240元/人/年,求职创业补贴3000人/1200元/人/年,享受其他就业补助人数282人补贴标准1880元/月。享受待遇补贴符合率100%,经济效益使就业困难人员增加家庭收入。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95%,全年需要资金大约254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	≥458人		享受公益性岗位	≥458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350人	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	≥350人	
		其他就业补助人数	≥282人		其他就业补助人	≥282人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	≥173人		享受就业见习补	≥173人	
		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	≥3000人		高校毕业生求职	≥3000人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	100%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0%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	100%		社会保险补贴发	100%	
		其他就业补助发放标准	100%		其他就业补助发	100%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	100%		就业见习补贴发	100%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	100%		求职创业补贴发	100%	
		资金按照计划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按照计划按	按时拨付	
		成本指标	其他就业补助补贴标准	≤1880元/月人	成本指标	其他就业补助补	≤1880元/月/人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	≤1880元/月人		公益性岗位补贴	≤1880元/月/人
	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人		≤950元/月人	公益性岗位社保		≤950元/月/人	
	就业见习补贴人均标准		≤1128元/月人	就业见习补贴人		≤1128元/月/人	
	求职创业补贴标准		≤1200元/年/人	求职创业补贴标		≤1200年/月/人	
	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增加家庭	增加收入	经济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增	增加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	享受补贴人员满	≥98%	
负责人:	侯丽霞	联系电话:	15034475668	填报日期:	20230209191102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无

### 2、房屋情况：

中心简易库房原值40933.9元在用。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通用设备：原值3081748.79元在用。

专用设备：原值19725元在用。

家俱用具：原值158060元在用。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 （二）其他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